

证券代码：920195

证券简称：三祥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增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魏杰因在国外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就公司2025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提出了2026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并编制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实际情况，公司总经理刘艳霞女士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 2026 年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李鸿、花双莲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鸿）》《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花双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

的《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资金预算及目前在各银行、金融机构授信情况，公司计划 2026 年度向各银行、金融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含境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就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鸿、花双莲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具备任职条件，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董事有效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有效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以更好的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发展。公司拟对现行《董事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李鸿、花双莲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维护股东权益，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促进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和完善，逐步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从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公司拟对现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刘艳霞、魏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李鸿、花双莲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社会责任管理，推动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环境、社会及治理（ESG）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1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1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展示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等领域的绩效，展现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编制了《2025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结合 2026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会议日期、地点以股东会通知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